

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										
一、基本情况	项目名称	对昌黎县旅游服务总公司的费用补贴		项目级次	本级	实施主管单位	2001-昌黎县黄金海岸旅游发展中心本级		金额单位	万元
二、预算执行情况	预算安排情况(调整后)		资金到位情况		资金执行情况		预算执行进度(%)			
	预算数	35.000000	到位数		35.000000	执行数		35.000000	100	
	其中:财政资金	35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	35.000000	其中:财政资金		35.000000		
	其他	0	其他		0	其他		0		
三、目标完成情况	年度预期目标				具体完成情况				总体完成率(%)	
	偿还贷款。				贷款已偿还。				100.00	
	解决历史遗留问题。				解决了历史遗留的问题，确保了本单位的信用度。				100.00	
四、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说明	指标分值	预期指标值		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	单项指标完成情况	自评得分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完成项目数量	完成项目数量	10.00 =	1	个	1个	完成	10
		质量指标	资金到位率	资金到位率	15.00 =	100	%	100	完成	15
		时效指标	资金支付及时性	资金支付及时性	15.00 >=	99	%	100	完成	15
		成本指标	资金成本	资金成本	10.00 =	35	万元	35万元	完成	10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成本利用率	成本利用率	10.00 =	100	%	100	完成	10
		社会效益指标	项目实施达到的效果	解决历史遗留的问题	7.00 文字描述	已解决		偿还贷款，解决了历史遗留的问题	完成	7
		生态效益指标	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情况	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情况	7.00 文字描述	促进生态文明建设，推动绿色发展和绿色生活		进一步促进生态文明建设，推动绿色发展和绿色生活	完成	7
	可持续影响指标	项目持续发挥作用期限	项目的实施完成后带来的影响的期限	6.00 文字描述	长期		长期维护本单位信用程度	完成	6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项目完成后服务对象的满意度	项目完成后服务对象的满意度	10.00 >=	95	%	95	完成	10
	预算执行率	预算执行率			10					10
	自评总分									100
五、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	项目指标已基本完成，无偏差，达到了预期效果。									
填报人:	赵杨			联系电话:	0355-5963292					
说明:	1.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位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，满分为100分。 2.实际完成值，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；单项指标完成情况，根据下拉菜单选择“完成”或“未完成”。3.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，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，预算数填0，到位数、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、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，直接保存提交。 4.当年预算未执行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填0，绩效指标填“未完成”，自评得分0；当年预算部分执行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，资金执行数、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，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。 5.原则上，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：产出指标50分、效益指标30分、满意度指标10分。预算执行率10分。如某类指标未设定，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，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%；二、三级指标所占权重，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和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。 6.“预算执行进度”由系统自动生成，计算公式为：预算执行进度=执行数/预算数*100%。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，当“预算执行进度≥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；当“预算执行进度<95%”时，“预算执行率”指标自评得分=预算执行进度*10。 7.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，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50人次，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，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、培训多少人等。 8.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，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，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“完成”，否则填“未完成”。 9.当“单项指标完成情况”填“未完成”时，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。 10.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，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									